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以来，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目标、新要求、新部署，对标对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部署要求，紧扣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目标，抓深抓实搞好协调，攻坚克难推广项目，提高站位保证安全，持续不懈优化环境，坚持监测预警在先，打好提前量，有序开展服务业、新能源推广、人防和物价管理等工作，奋力抗拒经济下行压力，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一）主要职责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按照保密审查机制确定，此项内容为涉密内容，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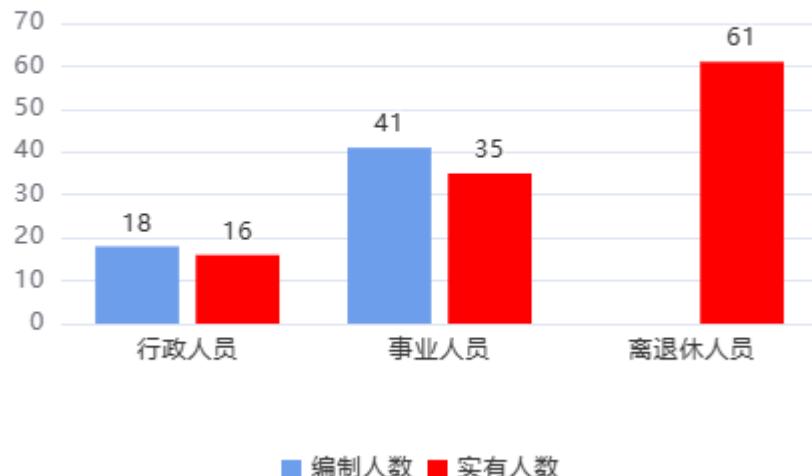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及2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本级
2	西安市灞桥区经济信息研究中心（未独立核算）
3	西安市灞桥区粮食稽查大队（未独立核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9人，其中行政编制18人、事业编制41人；实有人员51人，其中行政16人、事业3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61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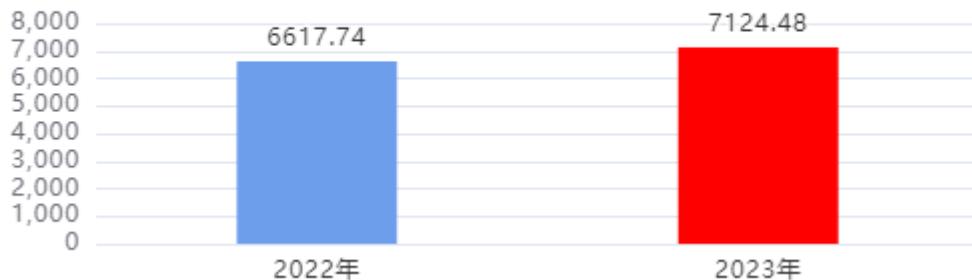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124.4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06.74万元，增长7.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同比增长较大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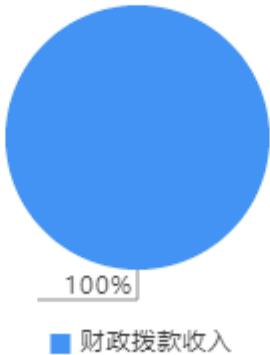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124.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24.4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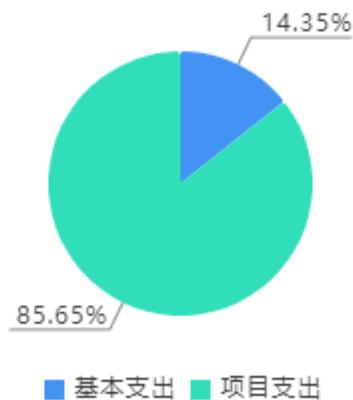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124.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2.09万元，占14.35%；项目支出6,102.39万元，占85.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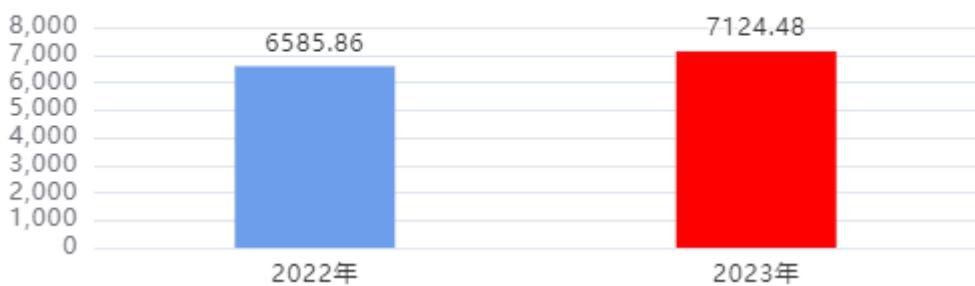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124.4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538.62万元，增长8.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同比增长较大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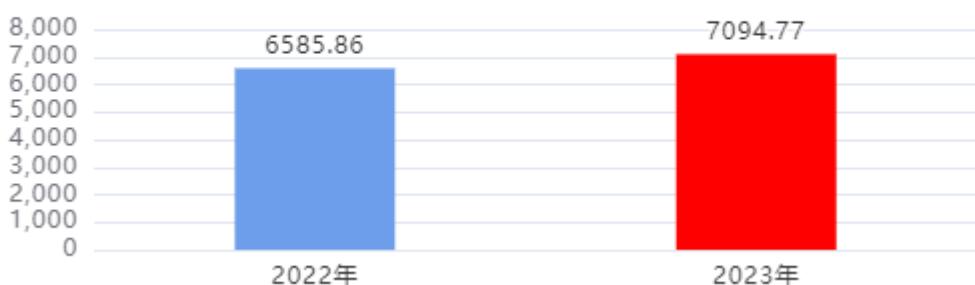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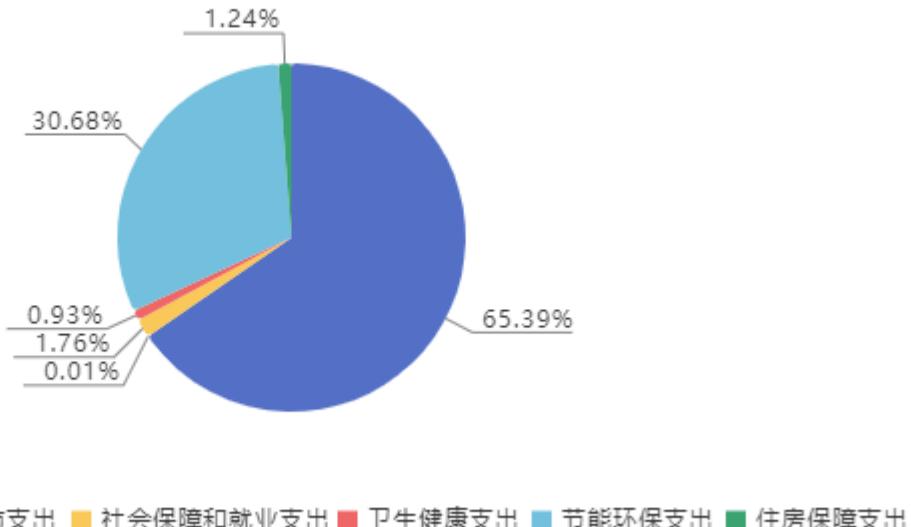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458.75万元，支出决算7,09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8.5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8.91万元，增长7.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同比增长较大所致。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28.53万元，支出决算74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故人员经费实际支出增加所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471.21万元，支出决算3,795.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所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年初未做预算所致。
4.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3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年初未做预算所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3.35万元，支出决算2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导致离退休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7.08万元，支出决算9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晋级晋档，导致缴存基数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5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给退休干部缴纳职业年金单位部分支出所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84万元，支出决算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3.10万元，支出决算26.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导致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6.08万元，支出决算3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78.5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年初未做预算所致。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0.3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年初未做预算所致。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27.6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年初未做预算所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8.57万元，支出决算8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22.0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960.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61.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29.71万元，支出决算29.7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9.7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2015-2017年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4万元，支出决算1.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所致。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34万元，支出决算1.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本年度新增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所致。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4.89万元，支出决算61.56万元，完成预算的176.4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0.61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共涉及预算资金7124.48万元，形成了一个部门整体自评报告。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目标、新要求、新部署，对标对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部署要求，本部门紧扣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目标，按照区委、区政府重要指示安排，印发了《灞桥区落实2023年八个方面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推进方案》（灞办字〔2023〕13号），成立了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八个方面重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八个专项推进组，由10个牵头单位负责，共涉及责任单位48家，制定《灞桥区2023年八个方面重点工作月度任务清单》，对我区2023年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内容的逐条细化分解，压实责任，建立了五级包抓机制，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责任体系，做到任务数据化、任务项目化，清单共273项具体任务，27项任务已提前完成全年目标。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2-2023年采暖季农村地区“煤改

洁”配套经费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701.5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88%。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2023-2024年度省级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补助资金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124.94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2458.75万元，执行数7124.48万元，完成预算的29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如下：

1、按照“目标不降，任务不减”的总要求，一是充分发挥区稳增长专班的牵引作用，以目标任务书定标尺，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指标的精准调度，展现特殊时期、关键时刻的担当。二是面对下行压力，增加调度频次，提升调度格次，全力做好四季度经济稳增长工作。实行了四季度稳经济工作周调度制度，区长、常务副区长亲自坐阵指挥，聚焦生产总值23项支撑指标和5项主要经济指标预期目标任务，算清年度目标账、增长预期账、差距缺口账。三是主动扛牢稳增长责任，积极深入企业现场、项目工地，服务指导生产经营，帮助破解各类困难问题，想方设法补齐缺口，调度会的作用和效果不断显现。2023年共召开稳增长调度会15次，调度主要经济指标10项13次；共制定企业奖补政策25余项，累计开展助企服务150余次，申报高企培育库企业51家、科小153家，企业授信放款累计44.6亿元。2家综合体、3家大型商超、13家汽车销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夜经济活动40余场，实现销售额约15亿元，较2022年同期分别同比增长21.6%、13.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0%，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增长10.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3%。

2、建立“3+2+1+N”督查模式，统筹全区督查监督考核工作力量，加强对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协调调度、督导检查、绩效考核和监督执纪，为项目建设提供良好保障。开展“品质灞桥创优亮榜”活动，坚持正向激励、反向倒逼双向发力，实施“三定管理模式”抓落实、促推动，推行“双色榜单”亮进度、展成效，督促各单位履职尽责，找差距、补短板，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强化对稳投资工作的领导，定期对固投指标进行分析研判。及时将2023年固投指标任务细化分解，夯实各部门、各园区、各街办的稳投资主体责任。邀请区统计局对我委干部进行固投指标业务培训，提高业务针对性。配合统计部门做好新开工项目的入库工作，确保各项投资及时入库纳统。西派逸园、柴马村城中村改造（DK-3）等项目已先后入库，为稳投资提供有力支撑。资金争取取得突破。常态化组织项目包装资金申报座谈会、专项债培训会，邀请省发展改革委领导为全区领导干部作“高质量项目管理相关政策”专题讲座，围绕高质量项目建设背景、投资项目管理政策要点、中央投资项目策划等方面进行专题讲解。邀请国家级咨询公司驻场我区开展资金争取和项目包装指导培训工作。组织全区30个行业主管部门、项目责任单位赴现场对约200个项目分批次、逐项目的与中咨公司团队进行讨论完善。今年灞桥区已争取到项目资金1.168亿元。

3、积极开展“十四五”中期评估工作。工作启动以来，我们先后组织召开了全区“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启动会、“十四五”中期评估相关指标涉及部门工作座谈会，充分了解主要指标及各项任务完成情况，确保评估工作任务顺利推进，各项

要求严格落实。评估工作始终把人大监督指导放在首位，区发改委主动与人大财经委对接、汇报工作。先后向区人大汇报了“十四五”规划评估工作启动准备情况和工作开展情况，把人大的监督更好转化为工作动能。8月11-31日，区人大由各（工）委、办牵头，组成6个调研组，对各责任部门开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不断将“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引向深入。《中期评估报告》初稿完成后，共与编制单位6次对接研讨座谈中期评估报告修改工作，4轮重点征求意见，7轮全面征求意见，对征集来的的64条意见进行了合理吸收和积极转化，做到了应纳尽纳。参与中期评估的33项指标中，5项指标提前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占总指标量的15%。16项指标达到预期进度，12项指标未达到预期进度。《“十四五”规划纲要》共实施重大建设项目55个，其中11个项目已竣工，26个项目加快推进，18个项目建议调出“十四五”规划纲要，同时集中增补重大项目13个，调整后全区“十四五”实施重大项目共50个。《“十四五”规划纲要》安排的10方面202项工作任务进展顺利，开展有力有序，为“十四五”后半程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福利和社保支出	工资福利按时发放	952.65	952.65		960.54	960.54		—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	34.89	34.89		61.56	61.56		—		—
	任务3	保障经济运行编制准确性、重点项目管理、粮食安全考核等工作	已完成年度各项履职能工作	1471.21	1471.21		6102.38	6102.38		—		—
金额合计				2458.75	2458.75		7124.48	7124.48		10	29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2：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编制工作； 目标3：保障辖区粮食储备工作安全； 目标4：完成重点项目管理和观摩工作； 目标5：完成节能考核，农村地区煤改洁考核工作； 目标6：完成政府投资评审工作。						2023年已完成年度各项履职能工作，单位正常运转，实现全年度工作目标，完成财政拨款预算收入7124.48万元，预算支出7124.48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离退休人数/隶属人数		50人/58人/3人		51人/58人/3人		7	7		
			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报告数量，重点项目观摩次数，政府项目投资评审数量，煤改洁涉及农户数量		3份，≥4次，25个，36929户		1份，≥4次，25个，36929户		8	7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98%/100%/≥98%/100%		≥98%/100%/≥98%/100%		8	8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编制准确性/粮食安全考核成果率/重点项目观摩优秀率/农村地区煤改洁完成率/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覆盖率		≥95%/≥98%/≥98%/100%		≥95%/≥98%/≥98%/100%		7	7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及时率		100%/100%		100%/100%		5	5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编制时间/粮食储备时间/重点项目观摩时间/农村地区煤改洁实施时间/政府项目投资评审时间		2023年6月之前/2023年度/2023年度/2023年度/2023年度		2023年6月之前/2023年度/2023年度/2023年度/2023年度		5	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成本/公用经费成本/项目支出成本		952.65万元/34.89万元/1471.21万元		960.54万元/61.56万元/6102.3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编制准确性，提升辖区粮食供应安全率、农村地区煤改洁完成率、政府项目投资评审完成率，促进提升重点项目管理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影响年度/粮食安全供应影响年度/重点项目管理和考核工作影响年度/农村地区煤改洁影响年度	≥5年/≥1年/≥1年/≥1年	≥5年/≥1年/≥1年/≥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和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9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2-2023年采暖季农村地区“煤改洁”配套经费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2-2023年采暖季农村地区“煤改洁”配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29万元，执行数1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发改运行〔2022〕7号文件精神，2022-2023年采暖季继续向农村地区“煤改洁”用户发放“煤改电”、“煤改气”运行补贴，采暖季前先补500元，采暖季结束后超过500元部分据实结算发放补贴资金，2023年项目资金实际完成1129万元。

2. 2023年-2024年采暖季“煤改洁”补贴资金区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49.55万元，执行数349.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做好我区农村居民2023-2024年采暖季“煤改洁”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根据省市关于散煤治理清洁取暖工作中要求，前期6个涉农街办共摸排上报2023-2024年采暖季农村居民发放“煤改洁”补贴38539户，2023年项目资金实际完成349.55万元。

3. 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2.98万元，执行数222.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2022年城乡居民煤改洁补贴资金兑付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

贴资金共计申请拨付4229795.67元，其中市级负担资金2114897.835元，区级配套2114897.835元，2023年项目资金实际完成222.98万元。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222.98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22.98	222.98	222.98	222.98	10	100%	10
其中：						—		—
当年财政拨款		222.98	222.98	222.98	222.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2022年城乡居民煤改洁补贴资金兑付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贴资金共计申请拨付4229795.67元，其中市级负担资金2114897.835元，区级配套2114897.835元				项目资金实际完成222.9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煤改洁涉及农户	11200户	11200户	20	20	
		质量指标	煤改洁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煤改洁补贴资金，户均补贴标准	222.98万元，500元/户	222.98万元，50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环境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改洁资金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采暖季农村地区“煤改洁”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1129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129	1129	1129	1129	10	100%	10	
其中:					—	—	—	
当年财政拨款	1129	1129	1129	112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市发改运行〔2022〕7号文件精神，2022-2023年采暖季继续向农村地区“煤改洁”用户发放“煤改电”、“煤改气”运行补贴，采暖季前先补500元，采暖季结束后超过500元部分据实结算发放补贴资金				项目资金实际完成112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街办数量，农村地区煤改洁户数	6个，36929户	6个，36929户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煤改洁配套经费，户均补贴标准	1129万元，500元/户	1129万元，50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保意识，降低能耗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地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2024年采暖季“煤改洁”补贴资金区级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349.55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10	100%	10	
其中:					—	—	—	
当年财政拨款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为做好我区农村居民2023-2024年采暖季“煤改洁”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根据省市关于散煤治理清洁取暖工作中要求，前期6个涉农街办共摸排上报2023-2024年采暖季农村居民发放“煤改洁”补贴38539户			项目资金实际完成349.5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煤改洁农户数	38539户	38539户	20	20	
		质量指标	煤改洁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3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煤改洁补贴费用，户均补贴标准	349.55万元，120元/户	349.55万元，12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环保意识，降低耗能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地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2023-2024年度省级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补助资金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124.94万元。

1. 2023-2024年度省级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24.94万元，执行数924.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持续巩固提升“煤改洁”成效，按照市政府2023年第17次常务会议精神，继续向已完成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设备改造的农村地区用户发放“煤改洁”运行补贴，煤改洁涉及农户38539户，2023年项目资金实际完成924.94万元。

2. 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市级补贴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执行数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2022年城乡居民煤改洁补贴资金兑付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需要先发放补贴资金，后结算。根据核算，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贴资金共计申请拨付4229195.67元，其中市级负担资金2114897.835元，区级配套2114897.835元，涉及农户11200户，2023年项目资金实际完成200万元。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2024年度省级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924.94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924.94	924.94	924.94	924.94	10	100%	10
其中：						—		—
当年财政拨款		924.94	924.94	924.94	924.9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为持续巩固提升“煤改洁”成效，按照市政府2023年第17次常务会议精神，继续向已完成散煤治理清洁能源替代（煤改洁）设备改造的农村地区用户发放“煤改洁”运行补贴				项目资金实际完成924.9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煤改洁涉及农户	38539户	38539户	20	20	
		质量指标	煤改洁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3-2024年	2023-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煤改洁”补贴资金，户均补贴标准	924.94万元，240元/户	924.94万元，24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环境保护意识，降低能耗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改洁资金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市级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200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0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					—	—	—	
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2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2022年城乡居民煤改洁补贴资金兑付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需要先发放补贴资金，后结算。根据核算，2021-2022年采暖季“煤改洁”第二批（剩余）补贴资金共计申请拨付4229195.67元，其中市级负担资金2114897.835元，区级配套2114897.835元。				项目资金实际完成2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煤改洁农户数	11200户	11200户	20	20	
		质量指标	煤改洁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1-2022年	2021-2022年	10	10	
		成本指标	“煤改洁”补贴资金，户均补贴标准	200万元，500元/户	200万元，50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环保意识，二氧化碳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改洁资金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3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西安市灞桥区经济信息研究中心、西安市灞桥区粮食稽查大队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1068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9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63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7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3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17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9.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4.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24.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124.48	总计	60	7,12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24.48	7,12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9.23	4,639.2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639.23	4,639.23						
2010401	行政运行	743.50	743.5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5.73	3,795.7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3	国防支出	0.38	0.38						
20306	国防动员	0.38	0.38						
2030603	人民防空	0.38	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2	124.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0	12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3	2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9	90.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8	8.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8	6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8	6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5	2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4	39.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6.56	2,176.56						
21103	污染防治	1,478.55	1,478.55						
2110301	大气	1,478.55	1,478.5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12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9	87.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9	87.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79	87.79						
229	其他支出	29.71	29.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24.48	1,022.09	6,102.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9.23	743.50	3,895.7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639.23	743.50	3,895.73			
2010401	行政运行	743.50	743.5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5.73		3,795.7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3	国防支出	0.38		0.38			
20306	国防动员	0.38		0.38			
2030603	人民防空	0.38		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2	124.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0	12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3	2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9	90.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8	8.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8	6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8	6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5	2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4	39.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6.56		2,176.56			
21103	污染防治	1,478.55		1,478.55			
2110301	大气	1,478.55		1,478.5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12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9	87.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9	87.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79	87.79					
229	其他支出	29.71		29.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9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639.23	4,63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7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0.38	0.3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4.72	124.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08	6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76.56	2,17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79	87.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9.71		29.7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4.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24.48	7,094.77	29.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124.48	合计	64	7,124.48	7,094.77	2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94.77	1,022.09	6,072.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9.23	743.50	3,895.7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639.23	743.50	3,895.73
2010401	行政运行	743.50	743.5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5.73		3,795.7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3	国防支出	0.38		0.38
20306	国防动员	0.38		0.38
2030603	人民防空	0.38		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72	124.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0	12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3	2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9	90.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8	8.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8	6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8	6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5	26.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4	39.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76.56		2,176.56
21103	污染防治	1,478.55		1,478.55
2110301	大气	1,478.55		1,478.55
21112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70.39		70.3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7.62		627.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79	87.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79	87.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79	8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9.50	30201	办公费	11.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1.90	30202	印刷费	0.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6.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09	30206	电费	0.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58	30207	邮电费	0.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1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60.54	公用经费合计					6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71	29.71			29.71
229	其他支出		29.71	29.71			29.7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29.7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9.71	29.71			29.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34		1.34		1.34					
决算数	1.34		1.34		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